

关于重申暂停对俄罗斯出口肉类产品 检验检疫的通知

(2007年4月12日国家质检总局国质检食函[2007]254号)

各直属检验检疫局：

2004年9月，俄罗斯以我国动物疫情不明为由暂停我肉类产品对俄出口。总局随即发出通知，要求有关直属局通知有关企业并暂停对俄罗斯肉类产品签发证书，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。2006年7月29日，俄罗斯又禁止我熟制加工肉类产品进口。近日，俄向我提出，我国海关统计数据显示，我国内肉类仍在向俄出口，俄要求我向其通报有关情况并采取措施停止对俄出口肉类产品。现就有关要求重申如下：

一、在俄同意恢复进口我肉类产品之前，各局一律不得受理对俄罗斯出口肉类产品的检验检疫；各口岸局一律不得放行对俄罗斯出口肉类产品。

二、请各有关局向有关企业做好解释工作，并向当地人民政府和海关通报有关情况，争取地方政府、海关和企业的理解和配合。